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Guangxi Fangchenggang Nuclear Power Co., Ltd.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Guangxi Fangchenggang Nuclear Power (III) Co., Ltd.

报 告

REPORT

文件编码 (Doc. Code) : 016-GN-R-2026-L19-085
内部编码 (Ori. Code) :
正文页数+附件页数 (Pages+Annexes) : 5

防城港核电厂 2026 年第二季度自行监测结果公示

关键词：自行监测、公示

	编写 Drafted by	校核 Checked by	审查 Reviewed by	批准 Approved by
姓名 (Name)	李小红	谭小文;彭绍勋	赵红杰	王鑫
签字 (Signature)	李小红	谭小文 彭绍勋	赵红杰	王鑫
日期 (Date)	2026-07-28	2026-07-28	2026-07-28	2026-07-29

1 背景

根据最新发布的环境相关法规标准《生态环境监测条例》《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修改单“企事业单位应当依法公开自行监测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要求，拟申请在公司外网/信息公开/环境监测栏定期公开每季度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厂界环境质量状态第三方监测结果。

2 公示内容

防城港核电厂 2026 年第二季度非放环境监测结果公示内容见下：

（1）环境空气监测

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二氧化硫 (SO ₂) (μg/m ³)	二氧化氮 (NO ₂) (μg/m ³)	可吸入颗粒 物 (PM ₁₀) (μg/m ³)	细颗粒物 (PM _{2.5}) (μg/m ³)	总悬浮颗粒 (TSP) (μg/m ³)
湾潭村	ND	11	40	13	41
老虎港	ND	7	33	13	48
大冲口	ND	7	72	13	77
牛角埕	ND	2	38	22	52
厂区北方向 (AS1)	ND	9	78	56	84
标准限值	500	200	120	60	300
结果评价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说明： 1、当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以“ND”表示。 2、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表 1 环境空气污染物基本项目浓度限值中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限值和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限值二级限值。					

（2）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昼间 (Leq[dB(A)])	夜间 (Leq[dB(A)])
生活区（2 类标准）	57.7	48.4
AS5 子站（2 类标准）	53.0	46.0
AS3 气象站（2 类标准）	51.9	48.3
湾潭村（1 类标准）	46.8	40.4
老虎港（1 类标准）	47.4	39.5
大冲口（1 类标准）	47.9	39.9
牛角埕（1 类标准）	50.3	38.6

新二组（1 类标准）	52.9	41.0
标准限值	1 类标准 55 2 类标准 60	1 类标准 45 2 类标准 50
结果评价	符合	符合
说明： 1、厂址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2 类标准限值； 2、厂址周围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环境噪声限值中 1 类标准限值。		

说明:

1、当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报使用的“方法检出限”,并加标志位“L”表示,或以“未检出”表示,并以检出限的 1/2 参与计算;

2、ED1、ED2 出水口的 pH 值、粪大肠菌群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含 2006 年、2025 年修改单)》(GB18918-2002)表 4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瞬时值)一级标准中 A 标准限值,粪大肠菌群回用标准为 1000MPN/L,排放标准为 10000MPN/L。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悬浮物 (SS) (mg/L)	BOD ₅ (mg/L)	COD _{cr} (mg/L)	石油类 (mg/L)	氨氮 (以 N 计, mg/L)	总磷 (mg/L)	阴离子 表面活性 性 (mg/L)
生产废水	4L	2.1	9	0.06L	1.01	0.13	0.05L
标准限值	70	20	100	5	15	0.5	5.0
结果评价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说明：

1、当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报使用的“方法检出限”，并加标志位“L”表示，并以检出限的 1/2 参与计算。

2、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一级标准限值。